

正本

361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7015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

承辦人：蘇貝佳

電話：06-2679751#230

傳真：06-2682964

電子信箱：a00038@tncghb.gov.tw

710
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1500565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有關沐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製售之「海豚醫用口罩(未滅菌)  
(衛部醫器製壹字第009101號)、製造日期：2025.11.3」  
之醫療器材回收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廠商回收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5年4月30日府授衛藥字第1150167029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屬第3級回收，為保障民眾醫療器材使用安全，請轉知  
所屬會員配合廠商辦理旨揭產品回收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  
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大臺  
南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大臺南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南  
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  
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# 局長李翠鳳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|
| 收文日期 | 115年 5月 8日                  | 第361號  | 簽章 |
| 批示日期 |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|
| 批示項目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查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轉知   |    |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體會員<br>2. 學術主委<br>3. 健保主委<br>4. 環保主委<br>5. 口衛主委<br>6. 聯誼主委<br>7. 總務主委<br>8. 資訊主委<br>9. 偏遠主委<br>10. 公關主委<br>11. 法令主委<br>12. 特珠主委<br>13. 黨未主委 |    |

理事長林致平

花PO  
藍禮網  
金